



海南洋浦创建无毒开发示范区护航自贸港先行区示范区建设

海南省洋浦经济开发区是国务院1992年批准设立的国家级开发区，也是海南自由贸易港11个重点园区之一。在海南自贸港建设中，洋浦主要承担自贸港先行示范区重任，为全岛建设自贸港开展压力测试、积累经验。

近年来，针对严峻复杂的毒情形势，洋浦将禁毒工作融入平安洋浦、法治洋浦和海南自贸港建设大局，以禁毒三年大会战（2016—2019年）为主线，扎实推进新时代禁毒人民战争，为海南自贸港建设创造了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

“要加快无毒开发区和平安洋浦建设，全力打赢新一轮禁毒三年大会战（2020—2022年），助力自贸港先行示范区建设。”在今年年初召开的洋浦2021年度工作会议上，洋浦工委书记周军平指出。

高位部署统筹推进

“禁毒事关百姓幸福安康，事关社会和谐稳定，事关社会发展进步，是一场没有硝烟的持久战。”洋浦工委副书记、政法委书记、禁毒委主任任延新说。按照省委、省政府部署，在省禁毒委指导和洋浦工委、管委会领导下，以严打、严整、严堵、严收、严管、严教、严安、严责“八严”工程为抓手，洋浦着力创建“无毒开发区”，全力打造自贸港禁毒示范品牌，掀起新一轮禁毒三年大会战新高潮，为海南自贸港先行区示范区建设保驾护航。

全省禁毒三年大会战开展以来，尤其是新一轮禁毒三年大会战启动以来，洋浦各部门和单位牢固树立“一盘棋”思想，按照“一体化”工作模式，各司其职、各负其责，相互配合、密切协作，高位推进“八严”工程，将打、防、管、治、建相结合，在缉毒破案、堵源截流、重点整治、收戒管控等方面下功夫，推动禁毒工作向纵深发展。

为贯彻落实全省新一轮禁毒三年大会战相关指示要求，持续掀起打击整治新高潮，洋浦禁毒办积极筹划部署、落实责任，推动各项任务目标完成。

海安检察用“小网格”激发基层治理“大效能”

为推动网格化服务管理提质增效，打造为民服务检察窗口，江苏省海安市人民检察院创新建立“格格+网”工作模式，将检察服务触角延伸至基层、社区，聚焦群众急难愁盼问题，为推进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贡献检察力量。

海安市检察院在基层社会治理“一张网”基础上，依循行政区域进行划分，优选67名检察联络员，对接全市792个基础网格，建立集信息收集、汇总、分析、研判、流转、反馈于一体的检察联络员工作机制，形成线上线下并行、内部外部联动的格局。

工作中，该院检察联络员联合社区网格员，建立微信工作群，及时上报网络内公益诉讼、涉嫌违法犯罪线索，形成“网格员+检察官”协同办案工作模式；发挥12309检察服务热线平台作用，“一站式”受理群众控告、申诉、案件程序性信息查询、辩护与代理预约等事项；邀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各行业代表、网格员和群众走进检察机关，常态化开展检察开放日活动，主动与媒体和社会公众公开案件信息，提升司法透明度和公信力。

同时，落实少捕慎诉慎押刑事司法政策，组建涉企案件办理团队，成立企业合规改革试点工作领导小组，推进企业合规建设；推行“网格化+”模式，设立未成年人权益保护信息采集处置平台，与市妇联合作，运用“大数据+网格化+铁脚板”机制，充分发挥

苏州七都镇创建人民满意窗口提升信访质效

本报讯 今年以来，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七都镇积极打造“一站式”非诉讼纠纷调解中心，完善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工作机制，争创“人民满意窗口”。

凝聚合力，推进基础设施建设，充分发挥人民调解中心作用，整合司法、信访、公安、纪检等多部门力量，成立人民调解巡回法庭。同时，按照“一窗式受理、一站式接待、一条龙服务、一站式解决”的思路，着力打造集约高效、多元解纷、便民利民、智慧精准的“一站式”非诉讼纠纷调解中心，实现群众“只进一扇门、最多跑一地、纠纷全调处”。

强化宣传，增强群众维权意识。采取法治宣传与矛盾调解相结合，线上普法与线下宣

泰兴“法治小区”试点建设取得阶段性成效

本报讯 作为江苏省司法厅“为民办实事”重点推进试点项目，泰兴市司法局以延令街街道铂金公馆、黄桥镇上花园小区为试点，推进“法治小区”试点建设，努力做到“小事不出小区、大事不出街道、矛盾不上交、最多跑一次”。截至目前，“法治小区”创建工作已完成总体进度的85%，群众满意度达98%。

一是注入法治动能，建立“法治小区”长效管理机制，实现物业管理企业、业主委员会、党小组、矛盾纠纷调解委员会、“援法议事”活动场所“五有”目标。签署“法治小区”法律顾问协议，构建公共法律服务框架，让小区居民遇到矛盾纠纷能够第一时间联系到“法律明白人”。

“我们将按照洋浦工委主要领导的要求和15月18日洋浦新一轮禁毒三年大会战调度例会部署要求，落实落细各项禁毒工作措施，找准薄弱环节，下大力气把毒品预防教育、化学品管理等短板弱项补强，确保今年禁毒考核继续进入全省优秀行列。”洋浦禁毒办专职副主任张达鹏说。

保持严打严整态势

“有情况！”今年3月底，洋浦公安局刑侦分局办案民警在洋浦某快递点检查时，发现一件可疑包裹，经开箱检查，民警在包裹内发现了藏匿于龙井茶内的毒品可疑物。

得知情况后，洋浦公安局高度重视，立即抽调精干警力组成专案组开展侦查。5月12日晚，专案组在广西玉林警方配合下，成功抓获两名涉毒犯罪嫌疑人文某和梁某，缴获冰毒20克、K粉4克。

以打开路，以打促防。今年以来，洋浦公安机关按照“严打”工程安排部署，充分发挥禁毒主力军作用，成功破获一批毒品案件。至今年12月10日，洋浦共立案毒品案件4起，破获毒品案件4起，抓获犯罪嫌疑人9人，缴获毒品23.9克。

洋浦石化工业规模庞大，需大量生产、使用和销售易制毒化学品。据统计，洋浦入网涉管制易制毒化学品企业（单位）共27家。为此，洋浦持续开展易制毒化学品企业安全大检查，进一步加大企业及从业人员禁毒培训力度，不断增强易制毒化学企业的禁毒意识和法治观念。

为全面巩固禁毒成果，从根本上解决娱乐场所涉毒问题，洋浦公安局大力推进“严整”工程。目前，辖区娱乐场所已全部安装治安管理系统并按规投入使用。

工作中，洋浦公安机关坚持日常管理、动态防控与严打惩戒相结合，加强娱乐场所治安管理，实现娱乐场所“零涉毒”目标。同时，开展公安机关定期巡查和公安、工商、文体部门联合巡查，实现巡查全覆盖。

今年以来，洋浦公安局联合工商、文体等

部门，对全区娱乐场所开展巡查12次，检查娱乐场所794家次，出动警力353人次，尿检可疑人员70人次，均未发现涉毒人员。同时，通过在辖区娱乐场所大厅及包厢张贴禁毒宣传标语、在包厢音乐显示屏滚动播放禁毒宣传视频等方式，进一步加大娱乐场所禁毒宣传力度，均未发现黄赌毒现象。

创建“无毒开发区”

9月16日，海南省琼山强制隔离戒毒所驻洋浦社区戒毒（康复）工作指导中心正式揭牌。指导中心成立后，将进一步巩固社区戒毒（康复）工作成果，努力营造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

今年以来，洋浦认真贯彻落实省委、省“严管”工程指挥部工作部署，根据《洋浦经济开发区新一轮禁毒三年大会战》要求，认真履行“严管”工作职责，加强统筹协调，强化检查督导，确保完成社区戒毒（康复）各项工作任务。

洋浦出台《洋浦经济开发区社区戒毒社区康复工作（2016—2020）实施意见》，按照动态管控、戒毒治疗等“六位一体”功能标准要求，现已完成3个区办事处的社区戒毒（康复）办公室规范化建设任务。其中，三都区国家级社区戒毒（康复）示范点、干冲区省级社区戒毒（康复）示范点和新英湾区省级社区戒毒（康复）示范点全部建成使用。

按照《洋浦经济开发区创建“无毒开发区”工作总体实施方案》要求，洋浦全面铺开“无毒开发区”创建工作。目前，全区27个村（居）委会全部创建为“无毒社区”，并已完成6家“无毒娱乐场所”创建，6所“无毒学校”创建，2家“无毒企业”创建，“无毒医院”创建基本完成。

此外，洋浦积极加快全省社区戒毒（康复）人员精准智能服务管控平台推广应用工作，并于2019年完成平台安装运行和社区戒毒（康复）专职人员培训工作，社区戒毒（康复）人员数据录入工作全部完成。目前，全区共有社区戒毒（康复）人员42人，在线人数39人，在线率达92%。

洋浦紧紧围绕精准智能服务管控平台核

心业务，制定《洋浦经济开发区社区戒毒社区康复工作守则》，建立“6+N”模式（“6”即社区党支部书记、社区民警、社区综治专干、网格员、村民小组长、禁毒专管员，“N”即禁毒、综治、公安等11个相关职能部门以及吸毒人员家属、亲友、志愿者等），明确社区戒毒（康复）工作职责、工作流程、工作制度，压实管控职责。今年以来，全区吸毒人员无一入脱管失控，社区戒毒（康复）人员列管率、执行率、报到率均为100%。

增强全民禁毒意识

12月17日，洋浦第一小学教师在禁毒教育展览馆组织学生参观禁毒宣传栏，观看禁毒电影。这是全区中小学和技工学校充分发挥各校禁毒预防教育基地（展馆）作用，加强青少年毒品预防教育的缩影。

“严打”当先，“严教”为重。今年以来，洋浦“严教”工程指挥部按照省禁毒办和洋浦禁毒委要求，持续加大禁毒宣传力度，以学生、社区和乡村群众、企业职工、工地工人为重点，广泛开展禁毒宣传进学校、进社区、进乡村、进企业、进工地活动，进一步提高群众识毒、防毒、拒毒意识和能力。

今年6月，任延新率队到三都区调研指导禁毒工作，要求各单位继续做好禁毒宣传与毒品预防教育等各项工。同时，每月在三都区、干冲区、新英湾区3个区办事处开展分管领导讲禁毒活动，至今已累计开展20场。

“各成员单位领导干部要加强禁毒知识学习，发挥领导干部模范带头作用……”今年10月，洋浦禁毒委开展“领导干部讲禁毒”宣讲活动，任延新主持并宣讲禁毒知识。

洋浦工委、政法委还组织禁毒志愿者和网格员开展禁毒志愿服务宣传活动195次，组织民兵、社区戒毒（康复）人员等参观青少年毒品预防教育基地1次。在节假日和重要时间节点，面向群众开展系列禁毒宣传活动，在辖区营造了人人关心支持、积极参与禁毒工作的浓厚氛围。

今年以来，洋浦创新禁毒工作方式，采用

动，引导群众依法保护野生动物，拒绝食用野生动物。

今年以来，该院提高政治站位，把安保维稳工作作为首要政治任务，建立信访案件台账，制定《关于信访老班子成员接待群众来信和干警接待信访群众意见》，由党员干警轮流参与信访接待，主动了解来访群众诉求，严格落实“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紧贴群众需求和检察工作实际，制定普法项目清单，普法实施方案，确定“消费者权益保护”“企业安全生产刑事风险防控”“企业投融资法律风险防范”“预防电信诈骗”等12个普法主题。同时，选派党员干警成立青年防疫突击队，主动担当作为，在国道228线卡口一线做好疫情防控工作，筑牢抗击疫情“铜墙铁壁”。

储张刘 陆吟秋

清远清新区检察院构建网络治理新模式

本报讯 广东省清远市清新区人民检察院设立全省首个网络检察室，全力构建“六位一体”网络治理新模式。一是构建检察机关与网络监察立案通报机制。二是建立以网络检察团队指导为主、派驻检察官引导为辅的“会诊式”提前介入机制。三是开辟网络犯罪案件“专家+专人”绿色通道。四是整合刑事、民事、行政、公益诉讼司法资源，建立一体化办案监督机制。五是成立网络治理联合办案组，完善专家咨询委员会协作模式和检察官联席工作会议机制。六是线上线下双轨并进，开展网络安全宣传行动。

凌翠微

东莞茶山镇开展制毒物品管控百日攻坚行动

本报讯 为加强制毒物品管控工作，广东省东莞市茶山镇禁毒办近日牵头组织市公安局茶山分局、市场监管茶山分局、市生态环境局茶山分局、镇综合执法局等部门，组成联合检查组，在辖区开展制毒物品管控百日攻坚行动。其间，检查组对企业台账及制毒物品的购买、运输、储存、管理、使用情况进行重点检查。针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提出整改意见，明确整改措施和整改时限，要求企业立即整改。下一步，茶山镇将加强情报线索摸排，构建严密的毒品查缉网络，坚决杜绝制毒物品漏管失控。

张儒

淮安提升法制审核质效助力法治政府建设

本报讯 今年以来，江苏省淮安市司法局聚焦政府法律事务审核的堵点和难点，着力构建司法行政机关与承办部门、法律顾问联动联审的“1+2”审核模式，实现信息互通、问题联商、工作联审。截至目前，已办理法律事务166件，提出有效法律意见建议500余条。

一是畅通与政府沟通对接渠道。在处室层面建立政府办公室秘书处“直通车”制度，实现紧急重大涉法事务即批即转即办；在局领导层面建立常态化沟通交流机制，及时掌握政府部门需求，实施分类化工作流程。一般法律事务实行承办人初步审查、处室集体研究、分管领导审核的三级审查制；重大法律事务由局主要领导召开相关处室负责人会

议，集体会商决定。

二是构建与承办部门联动共审渠道。制定出台《市政府法律事务办理工作暂行规定》，明确法律事务报送市政府决策前须经承办部门先行审核、司法行政机关再行审核的双重审核机制；定期召开联席会议，对典型案例开展常态化交流、梳理共性话题，统一审查标准。

三是拓展法律顾问参与事项渠道。编制《党政机关法律顾问工作守则》，实行法律顾问公开遴选，将法律顾问选聘条件、服务范围、服务要求公开化，在不同层级设置不同标准。截至目前，全市33个市直属单位、7个县（区）政府、186个县（区）直部门、95个乡镇（街道）已全部配备法律顾问。

刘丽丽

沛县警方着力提升监督治理效能

本报讯 今年以来，江苏省徐州市沛县公安局强化日常监督和警示教育，不断提升监督治理效能。该局积极构建纪检监察、警务督察、信访举报、法治监督、经济责任审计“五位一体”日常监督体系，常态化开展纪律作风督察，问题线索核查等工作。截至11月，共发现问题76个，整改问题53个。同时，推行执法“日清周结月结”工作机制，着力解决不作为、乱作为等问题；组建130个民警、辅警“家廉万事兴”微信群，制定《民警家属廉政微信管理实施办法》，筑牢反腐倡廉的家庭防线。

冯井泉 边德力

深圳凤凰街道综治办开展禁毒宣传

本报讯 近日，广东省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综合治理办公室组织辖区环卫工人和安保人员，开展以“学习禁毒知识 共建无毒社区”为主题的禁毒宣传活动。其间，工作人员通过发放禁毒宣传手册、展示仿真毒品模型等多种方式，详细讲解毒品种类、常见吸毒工具、防毒技巧及禁毒法、《戒毒条例》等法律法规，使“健康人生 绿色无毒”理念更加深入人心。同时，建议家属关注“全国禁毒”“深圳禁毒”微信公众号，了解更多禁毒知识，提高识毒、防毒、拒毒意识和能力。

王少婷

中建路桥第四公司开展普法宣传

本报讯 自党史学习开展以来，中建路桥集团第四公司扎实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近日，该公司邀请河南省郑州市司法局普法志愿者，开展普法宣传活动。活动现场，工作人员通过设立咨询台、悬挂宣传横幅、发放宪法宣传手册和民法典读本等多种方式，讲解法律法规条款，解答法律咨询，引导员工加强法律法规知识学习，提升法治素养，养成办事依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用法、化解矛盾守法的良好习惯。下一步，中建路桥集团第四公司将常态化开展普法宣传活动，依法维护员工合法权益。

王绍旭

人民法院公告

2021年12月21日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因人民币理财产品合同纠纷诉讼案件，自公告之日起15日内向本行总行或各分行提出管辖权异议，逾期视为无异议。如有不服本行决定，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行总行或各分行提出上诉及复议。上诉于江苏省徐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因人民币理财产品合同纠纷诉讼案件，自公告之日起15日内向本行总行或各分行提出管辖权异议，逾期视为无异议。如有不服本行决定，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行总行或各分行提出上诉及复议。上诉于江苏省徐州市中级人民法院。